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）的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 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高炮升级改造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4847.0304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4.75419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X波段相控阵雷达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华盛雷达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2人，营业收入为34872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9084.2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六要素气象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华云升达（北京）气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6人营业收入为82730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2277.4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激光云高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华云升达（北京）气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6人，营业收入为82730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2277.4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毫米波测云雷达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 制造商为（成都远望探测技术公

司），从业人员 1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498.1611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171.91939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智慧安防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金虎保险设备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8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04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无人机探测设备、人影弹药全自动智能出入库一体机、机房监控展示系统、省级作业端一体化指挥调度应用软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新疆新天联华气象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467.4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580.4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炮弹和火箭弹保险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金虎保险设备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8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04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9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内网区共享存储、互联网区音视频共享存储、气象专网区网络交换机、DMZ 区网络交换机和 DMZ 区应用服务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四川省华存智谷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373.83583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6766.77058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0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人工影响天气地面作业装备实训基地-仿真任务系统，仿真探测系统，仿真翠花系统，仿真通讯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安众航至诚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6.9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0.7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1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探测模组（方舱式）-指挥模组（方舱式）-作业模组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

为（迪锐天成信息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2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爆头盔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0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9479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3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噪耳塞、耳罩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代尔塔（中国）安全防护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7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8000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4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护眼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兵盾眼镜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5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5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静电手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通好帮手安全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6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寒手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宁侠客行运动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8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7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护鞋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高密市卫邦劳保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90.89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8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静电服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圣雨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726.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37.21 万元，属于（中小型企业）；

19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雨衣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温州安戈警用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

员 8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4.92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50.8544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0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寒防静电服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圣雨兰制衣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726.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37.21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1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-防弹护具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0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9479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2.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水资源保障工程-气象专用设备采购项目-关系型数据库扩容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虚谷伟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44 人，营业收入为 54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06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新天联华气象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

[1]从业人员、 营业收入、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若响应文件中无上述文件，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、微企业的相关优惠。）